

---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二年四月

##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第三节“风险因素”等章节所列示风险因素相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9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8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9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9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9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0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0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0
四、 资产情况.....	21
五、 负债情况.....	23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4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5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5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6
十、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6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6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6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6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26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6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6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7
财务报表.....	29

## 释义

上实环境、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本集团	指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上实控股、控股股东	指	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为债券发行而制作的《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证协、备案机构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中证登、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董事会	指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报告期、最近一年	指	2021年
报告期末	指	2021年末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千元、万元、亿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法定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假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假日）
中国境内、境内	指	在本年度报告中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	指	政府或其他公营机构（即“授予人”）与私营运营商签约开发（或升级）、运营和维护授予人的基础设施资产（例如道路、桥梁、隧道、机场、能源配销网络、污水处理厂及供水厂）所依据的安排。授予人控制或监管运营商利用资产提供服务的范围及价格，亦于安排期限结束时控制资产中的任何重要剩余权益
BOT	指	建设—运营—移交，一种项目模式，根据企业与政府订立的服务特许经营安排，企业承担设施的融资、设计及建设，政府授予企业于整个特许经营期内运营及维护设施的权利，在特许经营期内，企业可根据其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以收回投资、建设及运营成本，同时取得合理回报。于特许经营期届满后，相关设施无偿交还政府
TOT	指	移交—运营—移交，一种项目模式，根据企业与政府订立的服务特许经营安排，政府授予企业于整个特许经营期内运营及维护现有设施的权利，在特许经营期内，企业可根据其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以收回投资及运营成本，同时取得合理回报。于特许经营期届满后

		，相关设施无偿交还政府
--	--	-------------

##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上实环境
外文名称（如有）	SIIC ENVIRONMENT HOLDINGS LTD.
外文缩写（如有）	SIIC Environment
法定代表人	周军
注册资本（万元）	592,018
实缴资本（万元）	592,018
注册地址	境外 One Temasek Avenue, #37-02 Millenia Tower, Singapore 039192
办公地址	上海市淮海中路 1325 号瑞力大厦 1604-05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31
公司网址（如有）	www.siicenv.com
电子信箱	info@siicenv.com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唐从亮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首席财务官
联系地址	上海市淮海中路 1325 号瑞力大厦 1604-05
电话	+65 65382598
传真	+65 65382896
电子信箱	info@siicenv.com

###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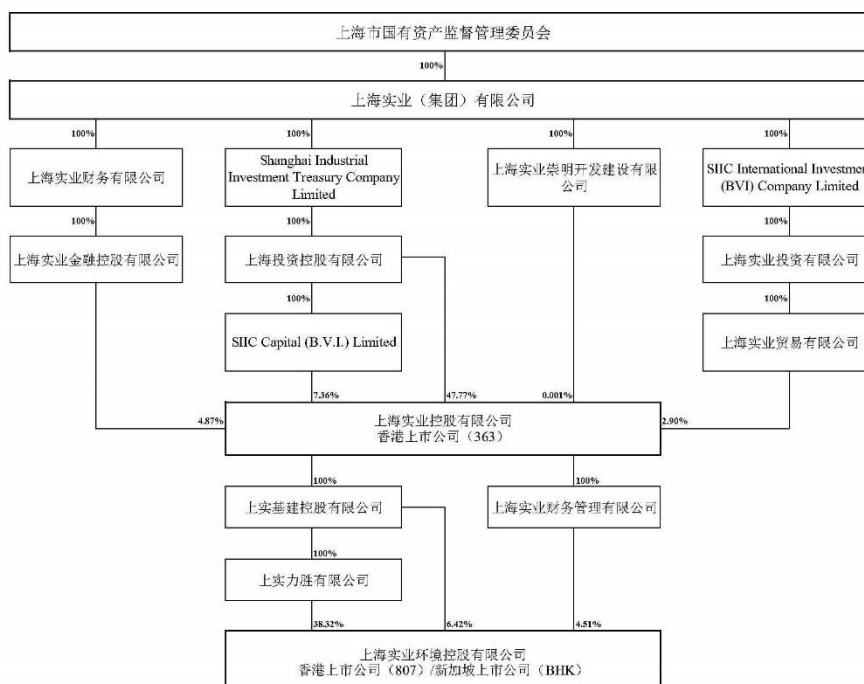
####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非机关法人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冯骏	执行董事	2021年5月3日 辞任	2021年5月3日
董事	朱大治	执行董事	2021年5月3日 任职	2021年5月3日
高级管理人员	秦峰	副总经理	2021年6月25日 任职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	徐小青	副总经理	2021年9月15日 任职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8.33%。

#####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周军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阳建伟、徐晓冰、朱大治、黄汉光、赵友民、杨木光、安红军、钟铭

发行人的监事：不适用

发行人的总经理：阳建伟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唐从亮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王培刚、杨安源、秦峰、徐小青

####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 （一）公司业务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上实环境是中国环境产业运营与投资领域的领军者，主营业务涉及污水及污泥处理、供水、固废焚烧发电及其它环保相关领域。目前，公司在中国拥有近 250 个污水处理及供水项目，8 个固废焚烧发电项目，13 个污泥处理项目。公司业务覆盖中国 19 个省、自治区及直辖市，即山东、广东、湖北、湖南、江苏、上海、浙江、江西、安徽、福建、广西、宁夏、河南、辽宁、内蒙古、山西、四川、吉林和黑龙江。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报告期内，污水及污泥处理业务、供水业务和固废焚烧发电是公司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公司属于环保和水务行业。

#### （1）行业基本情况

随着城镇化人口增加，中国用水需求不断增长，导致水资源短缺问题愈发严重，水务行业重要性日益凸显。水务服务是公共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促进经济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起到重要作用，国家已颁布多项政策及措施鼓励发展水务行业。

水务行业包含提供水务产品及服务，以及再生水生产和利用、污泥处理等相关衍生行业。国际上水务行业起步较早，一些巨头企业在供排水技术、污水处理技术、节水技术、中水回用能力等方面优势明显，整体发展水平较高，并已经国际化发展。过去中国的市政水务行业高度分散，大量的地方市政水务市场由地方企业所控制。近年来随着中国市政水务行业的发展及现代化，一些综合的大型水务公司并实现了快速扩张，凭借项目经验、资本实力、业务覆盖范围及品牌声誉等方面的优势，促进行业整合。

#### （2）发行人竞争优势

##### i. 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环保和水务事关国计民生，具备显著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潜力，行业前景广阔，市场空间巨大。近年来国家大力倡导和重点支持环保和水务行业的发展，发行人作为国内环保和水务市场领先的综合运营商，积极响应国家号召，紧密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扩大业务规模，加强运营能力，提升市场占有率。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规模、营业收入、毛利率及主要利润指标均实现增长；同时，在主业发展中发行人亦充分彰显国企担当，发挥了守护祖国“绿水青山”的国有企业顶梁柱作用，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ii. 全国布局的行业领先者

发行人是国内环保和水务市场领先的综合运营商，主营业务涉及污水及污泥处理、供水、固废焚烧发电及其它环保相关领域。发行人行业地位领先，业务范围遍及全国，6大业务分部共覆盖中国19个省、自治区及直辖市。发行人在全国范围内采取重点关注人均收入较高城市的策略，以利用人口增长、城镇化及环境方面政府优惠政策的潜在优势。发行人全国范围的业务布局有助于降低区域性业务的局限性，提高发行人的整体抗风险能力。

##### iii. 全面的行业价值链布局

发行人目前在中国拥有近250个污水处理及供水项目、8个固废焚烧发电项目、13个污泥处理项目，项目横跨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污泥处理、供水及固废发电行业的行业价值链，有效保障了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 iv. 经验丰富的高素质管理团队

发行人拥有经验丰富且富有远见的高级管理团队，团队具备多元化的背景并拥有发行人所在行业的丰富知识和管理经验。高级管理团队平均拥有逾10年的相关管理经验及行业经验，其专业知识、奉献精神、严谨态度及前瞻思维对发行人的业务发展至关重要。发行人高级管理团队的大多数成员均拥有中国重点院校的高等学位并拥有各项专业资格，相关成员曾获得行业协会的多项表彰。数年来，高级管理团队制定了完善的管理制度，为发行人的可持续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持。

##### v. 强大的股东背景

发行人控股股东上实控股为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其控股股东上实集团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子公司，是上海市人民政府在海外最大的综合性企业集团。发行人是上实集团旗下以环保和水务为主业的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主业发展和独立规范运营，强大的股东背景，能够为发行人的主业开展提供资源支持。同时，发行人能够借助上实集团广阔的平台进一步拓宽国际化视野，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充分发挥协同效应。

##### vi. 深受投资者信任的市场形象

发行人作为新加坡和香港两地上市公司，具有国际化视野，融资渠道通畅，坚持市场化导向，建立了完善清晰的治理结构，注重股东回报，具有良好而深厚的市场口碑。发行人注重投资者关系建设，树立了深受投资者信任的市场形象，有助于发行人未来更好地发挥资本市场效能，为发行人的长远发展提供助力。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是 否

##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污水及污泥处理业务	4,215,986	2,457,109	41.72	58.02	4,295,023	2,540,874	40.84	68.70
供水业务	1,052,414	699,982	33.49	14.48	903,833	671,636	25.69	14.46
固废发电业务	1,721,748	1,472,030	14.50	23.69	838,489	691,356	17.55	13.41
其他业务	276,991	233,741	15.61	3.81	214,594	163,709	23.71	3.43
合计	7,267,139	4,862,862	33.08	100.00	6,251,939	4,067,575	34.94	100.00

## (2) 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虽然未达到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这一条件，但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建设收入	污水及污泥处理业务、供水业务、固废发电业务	2,485,972	2,213,588	10.96	18.83	20.20	-1.01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运营维护收入	污水及污泥处理业务、供水业务、固废发电业务	3,131,628	2,281,407	27.15	15.56	17.34	-1.10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财务收入	污水及污泥处理业务、固废发电业务	1,155,593	-	100.00	8.67	-	-
合计	—	6,773,193	4,494,995	—	15.48	18.73	—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2021 年为“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中国以“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建立健全环境治理体系”为目标，针对环保产业连续出台多项扶持政策，涉及价格、财税、金融、交易等多个方面，为本集团的水务、固废焚烧发电等业务带来更广阔增长空间与机遇。

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委）于今年 1 月印发《“十四五”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规划》，目标到 2025 年，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 70 以上，基本消除城市黑臭水体，同时，长江、黄河等重点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以有效支撑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等重大国家战略实施。中国水利部亦同时发布《“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指出污水再生与循环利用是国家水安全保障的重要组成部分，鼓励新建污水处理工程，改造现有污水处理项目，并有序推动再生水利用工作。

前述规划将有利提升污水处理工程需求，有望为本集团的污水项目发展带来庞大商机，

迭加于 2021 年先后出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办法》等利好政策，本集团的水务业务积极向好，预计未来收入将继续增长。

固废方面，发改委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住建部）发布了《“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要求到 2025 年，中国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提升至 80 万吨/日；中国生态环境部亦发布有关建设“无废城市”的征求意见方案，旨在提升城市固废治理能力，为本集团的固废发电业务带来广阔的发展空间。2022 年，本集团倾力打造的上海宝山再生能源利用中心将投入运作，产能可达 3,800 吨/日，届时有望成为长三角地区固废标杆项目。

##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 （1） 应收类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贸易应收款项余额逐年增加。发行人应收类账款的债务人主要为项目所在地的政府、环保部门或建设公司等，目前存在部分逾期情况，若债务人因拖欠或经营不善而导致无法支付发行人应收类账款，可能会对发行人经营带来一定影响。公司将继续加大应收账款的管控力度及回收力度。

### （2） 经营规模扩大风险

发行人主营环保和水务相关业务，在中国加大环保支出、加强环境治理的背景下，水处理行业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发行人水处理项目将不断增加。污水处理项目的增加，经营规模的扩大，将对发行人成本控制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运营调配滞后，将导致发行人盈利能力下降。公司严格控制各业务分部的成本，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 （3）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发行人主营环保和水务相关业务，包括污水处理项目建造及运营、供水、技术及咨询服务等。虽然发行人处于行业前列，但随着市场的发展，国内竞争加剧。国家近年来对污水处理产业给予较大的政策与投资支持，污水处理厂建设市场快速增长，污水处理运营市场逐渐形成规模，行业竞争格局已基本形成，国内水务企业将进入资本竞争和品牌竞争时代，竞争不断加剧。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通过业务升级、规模扩张、收并购等方式持续创新，保持自身行业领先地位。

### （4） 投资回收期较长的风险

发行人污水处理项目多以特许经营权方式运营，虽然发行人所处行业性质较为长线，其本身的行业地位相对稳定且政府信用一般情况下较高。但在较长的投资回收期中，若出现行业、宏观经济政策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发行人未来的项目投资收益及项目运营产生影响。公司在投资前对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已经进行了充分论证，降低项目的运营风险。

### （5） 新冠肺炎疫情对经营的风险

2020 年以来，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爆发并持续蔓延，发行人部分在建项目受到影响，目前，项目建造已逐步恢复，非建造类的业务运营已经全面恢复到正常水平。若未来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反弹，可能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 （6） 多地经营管理风险

发行人近年来经营区域和管理边界不断增加，给公司在经营管理方面带来一定挑战。随着公司经营区域扩张、子公司数量增加，公司管理半径不断扩大，将增加发行人经营管理的难度。管理层将持续规范公司运作体系，加强内部控制，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促进公司的机制创新和管理升级，同时不断完善激励机制，以吸引高素质的职业管理人才加盟。

## 六、公司治理情况

###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与控股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相互独立。在业务、资产、机构、人事和财务等方面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内部规章制度进行管理和运营。

####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资格和业务系统，不依赖于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任何关联方，具有独立的主营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专注于主营业务，未涉足其他业务。

#### 2、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明晰。目前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权益为控股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控股股东未占用公司资产或干涉公司对资产的管理经营。

#### 3、机构独立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公司已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各部门按照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

#### 4、人员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薪酬管理体系，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离。公司的员工身份、资格、合同关系、制订的劳动人事制度、社会统筹等事项与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相互独立。

#### 5、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专职的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和安排。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亦不存在将资金存入主要股东银行账户的情况，资金使用亦不受主要股东及其参、控股子公司的干预。

##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定价合理、公允，发行人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允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的借款往来，在不损害股东利益并考虑每笔贷款的流动性及融资成本的情况下，参考同期的中国大陆和香港银行间市场利率定价。

发行人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发行人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进行。

发行人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确保做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详细了解交易标的真实状况；充分论证此项交易的合法性、合规性、必要性和可行性；根据充分的定价依据确定交易价格；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通过签订书面协议，明确交易价格和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

##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利息开支	76,823
董事及主要管理层人员薪酬	49,046

##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4,386,300 千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2,992,151 千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8.21%；银行贷款余额 1,385,531 千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1.59%；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千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8,618 千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20%。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1年（不含）至2年（含）	2年（不含）至5年（含）	5年以上（不含）	
银行贷款	-	1,385,531	-	-	-	1,385,531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	2,992,151	-	2,992,151
金融租赁	-	4,050	2,230	2,338	-	8,618
非控股股东借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1,389,581	2,230	2,994,489	-	4,386,300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层面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992,151 千元，

企业债券余额 0 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元，且共有 0 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SHIC01
3、债券代码	175845.SH
4、发行日	2021 年 3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15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3 月 15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9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SHIC02
3、债券代码	188964.SH
4、发行日	2021 年 11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15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1 月 15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1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	---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75845.SH

债券简称：21SIIC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债券代码：188964.SH

债券简称：21SIIC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88964.SH

债券简称：21SIIC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的货币资金。

发行人承诺按照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每半年度末的未受限的货币资金不低于15亿元或货币资金有息负债比例（货币资金/有息负债）不低于5%。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存在受限情形。

（二）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度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报告期末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三）发行人于每半年度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1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5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50%。

（四）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2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 二、救济措施

如发行人违反本节之“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本节之“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第三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

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5845.SH

债券简称	21SHIC01
募集资金总额	15.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15.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境内子公司偿还存量债务，募集资金全部为境内使用。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用于境内子公司偿还存量债务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8964.SH

债券简称	21SHIC02
募集资金总额	15.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13.12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1.88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拟使用不超过 14 亿元用于境内子公司偿还长期借款存量债务，不超过 1 亿元用于境内子公司补充营运资金，募集资金全部为境内使用。通过上述安排，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公司营运资金需求、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发行人根据实际情况，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作出适当调整。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用于境内子公司偿还长期借款存量债务和补充营运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中介机构情况

#####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办公地址	香港金钟道 88 号太古广场 1 座 35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梁宝珊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75845.SH、188964.SH
债券简称	21SHIC01、21SHIC02
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38 号国投大厦 5 层
联系人	赵冬冬、徐恩、李鹏
联系电话	021-35082796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75845.SH、188964.SH
债券简称	21SHIC01、21SHIC02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竿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四、资产情况

## （一）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794,951	7.45	2,668,525	4.74
已抵押银行存款	118,371	0.32	161,729	-26.81
应收票据	3,377	0.01	3,617	-6.64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3,403,809	9.07	2,633,585	29.25
预付账款-流动部分	72,091	0.19	71,565	0.73
存货	285,969	0.76	221,390	29.17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项下应收款项-流动部分	680,394	1.81	677,871	0.37
应收客户合约工程款	82,706	0.22	69,317	19.32
应收合资企业款项	22,711	0.06	137	16,477.37
应收联营公司款项-流动部分	10,902	0.03	10,902	-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持作出售的资产	9,307	0.02	3,167	193.87
	7,059	0.02	210,952	-96.65
流动资产合计	7,491,647	19.97	6,732,757	11.27
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资产	27,091	0.07	26,433	2.49
预付账款-非流动部分	201,636	0.54	159,036	26.79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项下应收款项-非流动部分	20,950,596	55.85	19,306,418	8.52
物业、厂房及设备	346,926	0.92	324,656	6.86
使用权资产	54,352	0.14	47,451	14.54
无形资产	6,932,793	18.48	6,631,481	4.54
递延税项资产	63,335	0.17	67,518	-6.20
于合营企业的权益	486,674	1.30	523,961	-7.12
应收联营公司款	20,827	0.06	24,074	-13.49

项-非流动部分				
长期应收账款	352,173	0.94	351,109	0.30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128,674	0.34	99,496	29.33
合并商誉	457,241	1.22	457,241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022,318	80.03	28,018,874	7.15
资产总计	37,513,965	100.00	34,751,631	7.95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1. 应收合资企业款项增长主要系来自合资企业已确认的应收股利。
2.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1 年 4 月收购河南闻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时，因为签署业绩对赌协议而确认的金融资产。
3. 分类为持作出售的资产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1 年 6 月完成出售子公司灵璧臣信绿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已抵押银行存款	118,371	118,371		100.00
物业、厂房及设备	346,926	9,461		2.73
于附属公司的投资	-	150,000		
无形资产	6,932,793	1,355,517		19.55
使用权资产	54,352	788		1.45
贸易应收款项	2,412,147	226,998		9.41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项下应收款项	21,630,990	14,251,504		65.88
合计	31,495,579	16,112,639	—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项下应收款项	21,630,990	-	14,251,504	用于项目贷款抵押	因贷款未逾期，对发行人无影响

##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负债情况

##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4,161,170	17.72	3,764,190	10.55
应付银行票据	48,762	0.21	45,342	7.54
应纳所得税款	202,815	0.86	165,727	22.38
应付客户合约工程款	35,982	0.15	41,619	-13.54
银行及其他借款-流动部分	4,977,515	21.20	4,710,362	5.67
与分类为持作出售的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92	0.00	151,884	-99.94
租赁负债-流动部分	7,880	0.03	10,598	-25.65
流动负债合计	9,434,216	40.18	8,889,722	6.12
银行及其他借款-非流动部分	11,650,786	49.62	10,542,101	10.52
递延税项负债	2,191,834	9.34	2,089,843	4.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9,062	0.72	174,914	-3.35
租赁负债-非流动部分	31,866	0.14	33,052	-3.5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43,548	59.82	12,839,910	9.37
负债合计	23,477,764	100.00	21,729,632	8.04

发生变动的原因：

1. 与分类为持作出售的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2021年6月完成出售子公司灵璧臣信绿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15,465,224千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16,680,346千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7.86%。2022年内到期或回售的有息债务总额：4,983,339千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2,992,151千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17.94%；银行贷款余额11,980,289千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71.82%；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1,619,912千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9.71%；其他有息债务余额87,994千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0.53%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1年（不含）至2年（含）	2年（不含）至5年（含）	5年以上（不含）	
银行贷款	-	3,569,399	1,022,819	2,801,089	4,586,982	11,980,28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1,393,469	149,506	69,437	7,500	1,619,912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	2,992,151	-	2,992,151
金融租赁	-	7,880	4,819	8,590	18,457	39,746
非控股股东借款	-	-	-	14,355	-	14,355
其他有息债务	-	12,591	-	-	21,302	33,893
合计		4,983,339	1,177,144	5,885,622	4,634,241	16,680,346

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0亿元人民币，且在2022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0亿元人民币。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426,252千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25,806千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武汉汉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是	80%	环保、污水处理	1,805,578	1,128,175	269,509	132,855
上海上实宝金刚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是	42%	固废处理	2,606,815	883,039	1,388,532	170,849

##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主要原因系贸易应收款增长较多，以及服务特许经营安排项下应收款项金额较大。公司报告期内业务增长，并且因为公司客户多为政府、环保部门和建设公司，导致贸易应收款增长较多。另一方面，因为公司采用国际会计准则，将污水处理项目的投资计入服务特许经营安排项下应收款项，对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产生较大影响。

##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适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不适用

##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 十一、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https://www.sgx.com/>；<https://www.hkexnews.hk/>。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2022年 4月 1日

## 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b>流动资产：</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794,951	2,668,525
已抵押银行存款	118,371	161,729
应收票据	3,377	3,617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3,403,809	2,633,585
预付账款-流动部分	72,091	71,565
存货	285,969	221,390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项下应收款项-流动部分	680,394	677,871
应收客户合约工程款	82,706	69,317
应收合资企业款项	22,711	137
应收联营公司款项-流动部分	10,902	10,902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9,307	3,167
分类为持作出售的资产	7,059	210,952
<b>流动资产合计</b>	<b>7,491,647</b>	<b>6,732,757</b>
<b>非流动资产：</b>		
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资产	27,091	26,433
预付账款-非流动部分	201,636	159,036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项下应收款项-非流动部分	20,950,596	19,306,418
物业、厂房及设备	346,926	324,656
使用权资产	54,352	47,451
无形资产	6,932,793	6,631,481
递延税项资产	63,335	67,518
于合营企业的权益	486,674	523,961
应收联营公司款项-非流动部分	20,827	24,074
长期应收账款	352,173	351,109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128,674	99,496
合并商誉	457,241	457,24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0,022,318</b>	<b>28,018,874</b>
<b>资产总计</b>	<b>37,513,965</b>	<b>34,751,631</b>
<b>流动负债：</b>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4,161,170	3,764,190
应付银行票据	48,762	45,342
应纳所得税款	202,815	165,727
应付客户合约工程款	35,982	41,619
银行及其他借款-流动部分	4,977,515	4,710,362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与分类为持作出售的资产直接相关的 负债	92	151,884
租赁负债-流动部分	7,880	10,598
<b>流动负债合计</b>	<b>9,434,216</b>	<b>8,889,722</b>
<b>非流动负债：</b>		
银行及其他借款-非流动部分	11,650,786	10,542,101
递延税项负债	2,191,834	2,089,8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9,062	174,914
租赁负债-非流动部分	31,866	33,052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4,043,548</b>	<b>12,839,910</b>
<b>负债合计</b>	<b>23,477,764</b>	<b>21,729,632</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5,920,175	5,947,420
未分配利润	3,188,828	2,805,242
其他综合收益	423,508	175,112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9,532,511</b>	<b>8,927,774</b>
非控股权益	4,503,690	4,094,225
<b>权益总额</b>	<b>14,036,201</b>	<b>13,021,99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37,513,965</b>	<b>34,751,631</b>

法定代表人：周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阳建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从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b>流动资产：</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5,802	94,528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1,019	1,075
预付账款	3,069	-
应收附属公司款项	2,008,502	1,680,734
应收合资企业款项	137	137
<b>流动资产合计</b>	<b>2,298,529</b>	<b>1,776,474</b>
<b>非流动资产：</b>		
物业、厂房及设备	63	100
使用权资产	8,417	8,436
于附属公司投资	5,292,020	5,500,122
于合资企业的权益	311,520	326,334
附属公司借款	2,806,380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8,418,400</b>	<b>5,834,992</b>
<b>资产总计</b>	<b>10,716,929</b>	<b>7,611,466</b>
<b>流动负债：</b>		
应付附属公司款项	212,487	222,383
银行及其他借款	1,385,531	1,056,928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	123,828	43,976
租赁负债-流动部分	4,050	6,946
<b>流动负债合计</b>	<b>1,725,896</b>	<b>1,330,233</b>
<b>非流动负债：</b>		
银行及其他借款	2,992,151	-
租赁负债-非流动部分	4,568	1,925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996,719</b>	<b>1,925</b>
<b>负债合计</b>	<b>4,722,615</b>	<b>1,332,158</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5,920,175	5,947,420
未分配利润	182,128	156,405
其他综合收益	-107,989	175,48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994,314</b>	<b>6,279,30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0,716,929</b>	<b>7,611,466</b>

法定代表人：周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阳建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从亮

##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入	7,267,139	6,251,939
销售成本	-4,862,862	-4,067,575
毛利	2,404,277	2,184,364
其他收入	200,253	169,472
其他收益及亏损	37,167	21,848
销售及分销费用	-80,834	-72,932
行政开支	-486,526	-454,623
财务费用	-679,318	-698,845
应占合资企业业绩	24,061	30,335
应占联营公司业绩	7,172	4,811
税前利润	1,426,252	1,184,430
所得税开支	-357,233	-266,592
年内利润（含非控股权益）	1,069,019	917,8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6,159	635,344
非控股权益	362,860	282,494
其他全面收益（亏损）		
换算产生的汇兑差额	76,994	50,424
指定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	2,180	-96
换算海外业务产生的汇兑差额	32,692	23,248
年内其他全面收益（亏损）总额，税后	111,866	73,576
年内全面收益总额	1,180,885	991,4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8,025	708,920
非控股权益	362,860	282,494

法定代表人：周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阳建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从亮



###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营业收入	-	-
销售成本	-	-
毛利	-	-
其他经营收入	1,846	2,027
管理费用	-5,593	-7,278
<b>经营业务盈利</b>	<b>-3,747</b>	<b>-5,251</b>
财务收入	50,364	1,012
财务费用	-76,397	-34,288
其他收入	269,576	382,969
<b>税前利润</b>	<b>239,796</b>	<b>344,442</b>
所得税开支	-28,030	-1,198
<b>年内盈利</b>	<b>211,766</b>	<b>343,244</b>
期初未分配利润	156,405	-54,850
股利分配	-186,043	-131,989
<b>期末未分配利润</b>	<b>182,128</b>	<b>156,405</b>

法定代表人：周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阳建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从亮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b>经营活动</b>		
税前利润	1,426,252	1,184,430
贸易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	7,324	7,319
非贸易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	5,105	2,000
坏账撤销（非贸易）	-	116
无形资产摊销	293,288	306,447
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	38,799	36,720
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的亏损	234	62
出售无形资产的亏损	-	95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426	13,452
出售一间附属公司的收益	-23,566	-48
收购一间附属公司产生的议价购买收益	-6512	-
财务收入	-33,561	-20,583
财务费用	679,318	698,845
出售联营公司的收益	-	-1,678
出售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收益	-	-9,953
应占合资企业业绩	-24,061	-30,335
应占联营公司业绩	-7,172	-4,811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亏损（收益）	366	186
<b>运营资金变动前的经营活动现金流</b>	<b>2,367,240</b>	<b>2,183,126</b>
存货增加	-64,579	-62,275
贸易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项及预付款项增加	-666,617	-441,779
应收（付）客户合约工程款减少（增加），净额	-19,025	27,999
应收票据减少（增加）	240	10,130
应收合资企业款项减少	-22,574	-
应收联营公司款项减少	3,247	32,574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增加	468,707	358,288
应付票据增加	3,420	2,785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项下应收款项增加	-1,589,293	-1,833,268
<b>经营产生现金净额</b>	<b>480,766</b>	<b>277,580</b>
已收利息	28,648	14,282
所得税退税	-	14,444
已缴所得税	-193,799	-153,412
<b>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额</b>	<b>315,615</b>	<b>152,894</b>
<b>投资活动</b>		
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	-164,171	-38,485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购买无形资产及土地使用权	-667,064	-195,294
物业、厂房及设备和无形资产的预付账款增加	-40,010	-27,952
出售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所得款项	-	23,196
物业、厂房及设备处置所得款项	6,950	530
无形资产处置所得款项	-	9
投资一间联营公司现金流出净额	-51,801	-
出售一间联营公司的现金流入净额	-	4,160
出售附属公司的现金流出净额	30,986	-631
已收合资企业股息	18,035	19,199
<b>投资活动所用现金净额</b>	<b>-867,075</b>	<b>-215,268</b>
<b>融资活动</b>		
银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项	6,711,821	4,702,828
偿还银行及其他借款	-5,235,560	-3,608,914
已付利息	-648,138	-671,175
收购附属公司非控股权益	-	-5,243
已付股息	-186,043	-131,989
租赁付款的本金及利息部分	-12,737	-15,390
附属公司注入额外资金后非控股权益出资	46,705	32,150
购回股份	-27,245	-
已付附属公司非控股权益的股息	-13,615	-15,840
已抵押银行存款减少（增加）	43,358	72,943
<b>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b>	<b>678,546</b>	<b>359,370</b>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净额</b>	<b>127,086</b>	<b>296,996</b>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668,525	2,374,77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0	-3,241
<b>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794,951</b>	<b>2,668,525</b>

法定代表人：周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阳建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从亮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22	-12,6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88	-38,43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5,310</b>	<b>-51,07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5,310</b>	<b>-51,07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419	19,19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4,419</b>	<b>19,199</b>
投资支付的现金	-	-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b>	<b>-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419</b>	<b>19,190</b>
<b>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65,329	12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00,000	-
<b>融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365,329</b>	<b>12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08,601	-166,277
附属公司借款支付的现金	-2,906,620	-
支付其他与融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98	-
购回股票	-27,245	-
<b>融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151,664</b>	<b>-166,277</b>
<b>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13,665</b>	<b>-46,277</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500</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b>	<b>191,274</b>	<b>-78,159</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528	172,68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85,802</b>	<b>94,528</b>

法定代表人：周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阳建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从亮